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三架融资租赁飞机提前回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预计了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在提供劳务、接受劳务、存贷款业务、飞机融资租赁服务等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子公司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货航”）拟提前回购以融资租赁方式从关联方东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租赁”）引进的 3 架飞机。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22 次普通会议逐项表决如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子议案 1：关于中货航与东航租赁签订《飞机融资租赁框架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渊、王忠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子议案 2：关于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渊、王忠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子议案 3：关于公司与联晟智达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宁旻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子议案 4：关于公司与本议案中其他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子公司中货航与东航租赁签订《飞机融资租赁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同意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审核并签署具体交易文件，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 《关于三架融资租赁飞机提前回购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张渊、王忠华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董事会同意三架融资租赁飞机提前回购事项，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核并签署具体交易文件，该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 4 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 1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应议案回避表决。

（二）三架融资租赁飞机提前回购的基本情况

中货航在 2022 年、2023 年以融资租赁方式从东航租赁引进了 10 架全货机，其中有三架飞机采用美元浮动利率方式融资。现因美元利率较高，为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金利用效率，中货航拟提前回购上述三架飞机，偿还剩余本金和利息，

并回购对应的飞机产权。

预计需偿还金额 3.7 亿美元（含未偿还的本金、本金增值税及利息），折合人民币约 26.6 亿元（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按 1:7.2 测算），以实际账单金额为准。

公司无需向东航租赁支付或补偿任何提前还款手续费用或打破融资成本（breakage costs）或类似费用。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已将东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实业”）及其子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东航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资产”），东航实业及其子公司成为东航资产的全资子公司；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股份”）在间接收购中国东航集团所持东方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进出口”）55%的股权后，东航进出口成为东航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与东航实业及其子公司、东航进出口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发生额分别并入东航资产及其子公司、东航股份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 预计金额	2024 年 1-9 月 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航股份（含东航进出口）	676,200	369,207
	东航资产（含东航实业）	8,900	4,166
	中国东航集团	10,500	301
	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小计	695,600	373,674
	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	8,800	1,561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00	0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320	329
	合计	706,220	375,564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航股份（含东航进出口）	89,300	46,267
	中国东航集团	120	160
	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小计	89,420	46,427
	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	550	20
	Air-France-KLM（法荷航）	5,500	67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400	2,008
	合计	100,870	49,132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航财务”）	日最高存款额 1,400,000 万元	日最高存款额 958,723 万元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东航财务	日最高贷款额 1,450,000 万元	0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其他金融服务	东航财务	200,000	39
飞机融资租赁服务——租金总额及安排费	东航租赁	702,000	0
飞机融资租赁服务——年度支付租金	东航租赁	453,000	195,470
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最高存款额 100,000 万元	0.02

注：根据飞机交付进度安排，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年度内公司未从东航租赁以融资租赁方式新引进飞机。

（四）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 2024 年 1-9 月份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结合公司 2025 年经营预测和行业发展展望，预计 2025 年发生的与各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1. 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

（1）提供劳务、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具体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劳务	客机货运业务、飞行员训练服务、修理服务等	东航股份	769,500	36.20%	369,207	24.79%
		东航资产	13,200	0.62%	4,166	0.28%
		中国东航集团	4,800	0.23%	301	0.02%
		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小计	787,500	37.05%	373,674	25.09%
提供劳务	货站操作、同业项目供应链等	东航股份	95,700	3.74%	46,267	2.62%
		东航资产	16,100	0.63%	0	0.00%
		中国东航集团	5,000	0.20%	160	0.01%
		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小计	116,800	4.56%	46,427	2.63%

注：①接受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包括公司在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交易模式下向东航股份支付的运输服务价款。在客机货运与客运物理上无法切分的背景下，公司对东航股份客机所承载的货运业务（含腹舱、客改货等各种货运业务）进行独家经营，并纳入自身整体货运业务体系，从而实现客机货运业务与全货机货运业务一体化经营，有利于丰富航线网络，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并提高经营效率，同时可以解决公司与东航股份在航空货运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该项业务不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二十一条“上市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在适用关于实际执行超出预计金额的规定时，以同一控制下的各个关联人与上市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对应的预计总金额进行比较。非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不合并计算”，中国东航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与上述中国东航集团同一控制范围内的企业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可根据实际情况按关联交易类别内部调剂使用额度，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2)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本年年初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额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东航财务	日最高存款额 1,500,000 万元	日最高存款额 958,723 万元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东航财务	日最高贷款额 1,550,000 万元	0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其他金融服务	东航财务	200,000	39
飞机融资租赁服务——租金总额及安排费 ^①	东航租赁	907,321	0
飞机融资租赁服务——年度支付租金 ^②	东航租赁	407,367	195,470

注：①租金总额及安排费指 2025 年度以融资租赁方式新引进飞机的租金总额（本金和利息）加安排费；

②年度支付租金系当期所支付的租金金额，包括 2025 年及以前年度以融资租赁方式从东航租赁引进的飞机，在 2025 年期间所持续支付的租金金额。

2. 联晟智达（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 预计金额 上限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年年初至2024 年9月30日与关联 人累计发生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联晟智达（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物流解决方案	8,000	0.31%	373	0.02%

3. 其他关联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度 预计金额 上限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本年年初至2024 年9月30日与关 联人累计发生额	占同类 业务比 例
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修理服务	5,500	0.26%	1,561	0.10%
	提供劳务	同业项目供应链	1,000	0.04%	20	0.00%
Air-France-KLM (法荷航)	提供劳务	货站操作	6,100	0.24%	677	0.04%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航空运力采购等	1,000	0.05%	0	0.00%
	提供劳务	货站操作、同业项目供应链等	5,600	0.22%	2,008	0.11%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数据服务	1,000	0.05%	329	0.02%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介绍

1.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6年8月9日；

住所：上海市虹桥路255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2,528,714.9035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68.42%股权，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11.21%股权，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19%股权，中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09%股权，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 09%股权；

经营范围：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831.61 亿元，净资产 949.07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总收入 1,376.41 亿元，净利润-24.80 亿元。

关联关系：中国东航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中国东航集团及其子企业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4 月 14 日；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国际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注册资本：2,229,129.65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国内和经批准的国际、地区航空客、货、邮、行李运输业务及延伸服务；通用航空业务；航空器维修；航空设备制造与维修；国内外航空公司的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有关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服务（意外伤害保险）。电子商务（不涉及第三方平台等增值电信业务）；空中超市（涉及许可证配额及专项许可的商品除外）；商品的批发、零售（涉及国家限制及许可证的除外）。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824.91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406.10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137.41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68 亿元。

3. 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5 年 12 月 6 日；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686 弄 3 号 15 楼；

法定代表人：徐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国东航集团持有 53.75%股权，东航股份持有 25%股权，东航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21.25%股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

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之间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83.66 亿元，净资产 28.51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7.04 亿元，净利润 1.30 亿元。

4. 东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9 月 22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 530 号 A5 库区集中辅助区三层 318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严振红；

注册资本：400,009.1297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65% 股权，东航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 35% 股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00.72 亿元，净资产 58.12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1.18 亿元，净利润 5.41 亿元。

5. 东航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29 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兰路 277 号 3 号楼 9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晓颖；

注册资本：281,55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中国东航集团持有 100% 股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及其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59.75 亿元,净资产 113.94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74.65 亿元,净利润 27.28 亿元。

关联关系:东航股份、东航财务、东航租赁、东航资产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东航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6.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

成立日期:2000 年 10 月 18 日;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裕民大街 7 号;

法定代表人:黄荣顺;

注册资本:292,620.9589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通信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75.00 亿元,净资产 210.19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69.02 亿元,净利润 14.48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东航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在中航信担任非执行董事,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祥航空”)

成立日期:2006 年 3 月 23 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康桥东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均金;

注册资本:221,400.5268 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航空配餐，飞机零配件的制造，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纺织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金属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汽车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48.61 亿元，净资产 83.91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200.96 亿元，净利润 7.59 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东航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在吉祥航空任董事，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8. Air-France-KLM（以下简称“法荷航”）

法荷航系一家在泛欧交易所上市的公众公司（French public company (société anonyme) with a Board of Directors），注册地址为 2 Rue Robert Esnault-Pelterie, 75007 Paris，注册资本为 2,570,536,136 欧元。法荷航主要经营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航空运输企业的资本和权益，即其可以对法国或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的航空运输企业进行投资。

财务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法荷航总资产为 344.90 亿欧元，净资产为 5.00 亿欧元，2023 年营业总收入为 300.19 亿欧元，净利润为 9.90 亿欧元。

主要财务数据：公司十二个月内离任的董事在法荷航任董事，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9. 上海科技宇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宇航”）

成立日期：2004 年 9 月 28 日；

住所：上海市浦东机场机场大道 66 号；

法定代表人：成国伟；

注册资本：7300 万美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股权结构：东航股份持股 51%，ST ENGINEERING AEROSPACE LTD. 持股 49%。

经营范围：飞机的检查、维护、大修及相关改装工作；零部件的维护、修理、翻修、测试及相关的维修业务；航空器材销售和维修；飞机维修相关的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飞机维修工具的租赁；维修场地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品、

及专项规定)及道路货物运输。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6.86亿元,净资产5.77亿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4.00亿元,净利润0.34亿元。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东航集团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科技宇航任董事会主席,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10. 联晟智达(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智达”)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8日;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198号太平金融产业港2栋10层1015号;

法定代表人:徐赫;

注册资本:3,272.79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联想(北京)有限公司持股61.1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园区管理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从事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智能仓储装备销售;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无船承运业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物联网设备销售;节能管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采购代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许可经营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报关业务;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技术进出口;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保税仓库经营;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

件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4 亿元，净资产 0.6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 7.8 亿元，净利润 0.2 亿元。

关联关系：联晟智达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系《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中的关联方均发生过业务往来，其均能严格履行约定，以合理的价格向公司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或接受公司提供的服务后按约定支付价款。

上述关联方均具有在相关业务中的经营资格，且熟悉公司的业务运作，有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与中国东航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1. 金融服务业务

根据公司与东航财务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东航财务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公司提供存款、贷款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 5 次普通会议和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编号：临 2022-031）。

2. 客机货运业务

2020 年 9 月 29 日，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货航”）与东航股份签署了《关于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独家经营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客机货运业务的协议书》（以下简称《客机货运业务协议书》），独家经营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32 年 12 月 31 日，《客机货运业务协议书》已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14 次普通会议和 2020 年 10 月 15 日召

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客机货运业务协议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8）。

3. 飞机融资租赁业务

（1）主要内容

子公司中货航于 2021 年 11 月与东航租赁签署了《飞机融资租赁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该协议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现中货航拟与东航租赁签署《飞机融资租赁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将原协议有效期延长三年，即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上述协议，中货航拟于 2025 年至 2027 年通过相关租赁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引进若干架货机。如经过邀标评估，东航租赁的融资方案优于其他方的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东航租赁融资方案综合融资成本较其他方融资租赁方案报价具有竞争优势），中货航将选择东航租赁为上述计划引进的全部或部分飞机提供飞机融资租赁安排。

融资租赁方式：协议项下所提及的租赁交易结构为境内保税融资租赁。项目公司（指：东航租赁拟以其自身或在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上海自贸区或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地点设立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作为飞机的所有权人和出租人）作为出租人和中货航作为承租人就每一架飞机将签署一份租赁协议，根据该协议的规定，在飞机制造商向项目公司交付飞机的同时，项目公司将飞机以融资性租赁的方式交付并出租予中货航。每一架飞机的租赁期限由双方协商确定，于交机日起算。在每一架飞机租赁到期后，在中货航向出租人支付最后一期租金和期末名义回购价款后，出租人应根据租赁协议的规定及时向中货航转移飞机所有权。

飞机融资金额：对每一架飞机而言，其租赁协议项下的融资金额（亦即用于计算租金的本金部分总额）应等于该架飞机的购机价款，并经双方同意按照飞机实际交付价格予以调整和确认。

租金支付：自交机日起，租金支付按每季度或每半年支付，其中本金部分按等额本金、等额本息原则或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原则进行计算。

飞机交付：飞机交付按照飞机“现时现状”完成。中货航应当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并按照飞机制造商规定的操作手册以及限制进行运营飞机。

安排费：针对每一架飞机，中货航根据该架飞机租赁协议的约定向东航租赁或出租人支付租赁安排费。

所有权及抵押权登记：中货航应当协助出租人办理和完成飞机在中国民航部门的所有权及抵押权登记。

违约及赔偿：①任何一方在融资租赁框架协议项下或依据融资租赁框架协议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承诺或约定有任何不实之处，或其有任何违反或不履行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形发生，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②除融资租赁框架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协议任何一方发生违约，另一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2）定价依据

经邀标评估后以双方协商确定的价格为准，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东航租赁拥有较为雄厚的资本实力，经营稳定，其融资手段和渠道不断拓展，可以为公司提供较优的融资价格；同时，东航租赁具备从事大规模飞机融资租赁交易的资质和能力，其业务团队在飞机租赁领域经验丰富。根据东航租赁与本公司以往的合作记录，东航租赁能够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通过与东航租赁开展融资和租赁合作，本公司能获得较市场利率更低的融资支持及相关租赁服务，为公司节约融资成本，有利于降低本公司的财务成本，优化财务结构。

4. 货运物流业务保障服务和货运物流服务

（1）主要内容

①与东航股份

根据公司与东航股份签订的《货运物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东航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向公司提供经营货运物流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机务维修及其附属保障服务；货运维修及其附属保障服务；信息技术保障服务；清洁服务；培训服务；物业租赁服务；其他日常性保障服务。

公司向东航股份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提供其经营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机坪驳运服务、货站操作服务与安检服务；其他日常性保障服务。

②与东航进出口（已并入东航股份）

公司与东航进出口签订了《货运物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根据上述协议，东航进出口及

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向公司提供经营货运物流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报关服务；外贸进出口代理及外贸运输服务；机供品采购代理服务；保税仓储服务；招标代理咨询服务；其他日常性保障服务。

公司向东航进出口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提供其在经营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航空特货服务；货站操作服务；同业项目供应链服务；其他货运物流服务。

③与东航实业（已并入东航资产）

公司与东航实业签订了《货运物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根据上述协议，东航实业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向公司提供经营货运物流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货运物流相关车辆及设备服务，包括双方认可的各类货运物流相关车辆及设备的供应、租赁和维护保养服务等；物流货站系统服务，包括全自动智能物流立体库的建设和维护保养服务等；物业管理服务，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维修养护和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范围内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和管理服务、物业管理范围内环境管理和安保服务、绿化养护服务、弱电工程和维护服务、客户服务等；酒店服务，包括住宿及餐饮服务、会务保障服务等；地面交通运输服务，包括通勤保障服务、车辆租赁服务等；其他日常性保障服务。

公司向东航实业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提供其经营业务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性保障服务：多式联运服务；货站操作服务；同业项目供应链服务；其他货运物流服务。

（2）定价原则

关联人提供的货运物流业务保障服务的定价和/或收费标准，须参照市场价确定，由双方公平磋商厘定。公司向关联人提供货运物流服务和货站业务保障服务的定价和/或收费标准，须参照市场价确定，由双方公平磋商厘定。相关服务的定价和/或收费标准，不低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平均定价和/或收费标准或不低于在正常情况下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定价和/或收费标准。前述所称“市场价”，是指由经营者自主制定，通过市场竞争形成的价格。市场价按以下顺序并考虑原材料成本、保障区域、保障设备成本、人工成本及具体保障要求等因素后确定(如有)：(1)在该类服务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交易情况下提供该类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或(2)在中国境内在正常交易情况下提供该

类服务的独立第三方当时收取的价格。

交易双方将指定部门或其指定人员主要负责核查同类型服务的市场平均价及条款。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在货运物流业务保障和货运物流服务方面发生的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的，有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

（二）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向关联方科技宇航、法荷航、吉祥航空、联晟智达提供货站操作、同业项目供应链、物流解决方案等服务；公司向科技宇航采购航空器材维修等服务，向吉祥航空采购航空运力，向中航信采购数据服务。相关交易定价是根据双方签订的业务协议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收取或支付相应的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均具有在相关业务中的经营资格，且熟悉公司的业务运作，有助于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